

关于举办 2025 年上海“魅力之光”杯 核科普知识竞赛活动的通知

各相关学校：

2025 年是“十四五”规划收官之年，也是中国核工业创建 70 周年，上海核电产业发展 55 周年，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有关核能事业发展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科普和科学素质建设的重要部署，促进核科普常态化、广覆盖，引导广大学生和社会公众正确理性地认识核能，营造促进核能事业安全发展、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，由上海市核电办公室、上海市核学会共同主办的 2025 年上海“魅力之光”杯核科普知识竞赛活动将于 5 月 6 日正式开始。希望各学校充分利用自身资源，在学校、网站、微信平台等渠道进行宣传，发动更多的学生积极参与，确保活动取得圆满成功。

附件：2025 年上海“魅力之光”杯核科普知识竞赛活动方案



附件

2025 年上海“魅力之光”杯 核科普知识竞赛活动方案

“魅力之光”作为全国性的核科普品牌活动，自 2013 年首届活动举办已历时十二届，参赛人员覆盖全国，吸引以中学生为主体的近 600 万公众学习核科学知识，获得过亿的新媒体网络关注量，对提升核科学素养及营造核电发展良好氛围发挥了积极作用。2025 年，在中国核学会、生态环境部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的指导下，上海市核电办公室、上海市核学会将共同主办上海“魅力之光”杯核科普知识竞赛活动，营造促进核能事业安全发展、创新发展的良好氛围。

一、活动目标

充分利用学校资源，发动学校积极组织，吸引中学生参与网络知识竞赛，激发广大青少年对核科学知识的“好奇心”，传播核科学知识及核安全文化，提升青少年对核事业的认同，营造更加积极、和谐的发展环境。

二、组织机构

1. 指导单位：中国核学会、生态环境部华东核与辐射安全监督站
2. 主办单位：上海市核电办公室、上海市核学会
3. 协办单位：徐汇区青少年活动中心、宝山区青少年活动

中心

三、时间安排

1. 比赛辅导（4月28日-5月13日）

4月28日前在市核电办官网活动专栏上线“学习题库”和“辅导课件”，举办面向参赛中学生的核科普线下讲座，进行比赛辅导。

2. 组织比赛（5月6日—5月28日）

（1）比赛期间，相关教育部门负责组织在参赛学校张贴海报，并利用学校网站、微信平台等媒体宣传推广。

（2）各学校组织学生登录上海市核电办公室官网“魅力之光”竞赛答题入口或通过答题小程序完成比赛，并反馈参赛学生信息和组织成效（每所学校需提供活动宣传和参赛照片3—5张）。

3. 奖项评选（6月）

由市核电办适时组织奖项评选。

四、参赛方式

1. 网页端用户可登录上海市核电办公室官方网站（www.smnpo.cn）进入“魅力之光”竞赛页面入口进行答题，或直接登录竞赛答题专属页面：mlzg.hy.nuclearmarket.cn 答题。

2. 手机端用户可扫描答题二维码答题。



五、奖项评选

1. 参赛学生奖项

设立奖项 30 名，其中，一等奖 1 名，二等奖 3 名，三等奖 6 名，优胜奖 20 名。参赛学生在“魅力之光”竞赛期间，通过“魅力之光”竞赛答题系统进行答题，系统随机抽取 20 题，每答对 1 题计 1 分，可答题 2 次，取 2 次答题中最好成绩。答题成绩以答题分数和时间作为衡量指标，依次排名，取前 30 名获得一、二、三等奖和优胜奖，由市核电办颁发获奖证书。获得比赛前 10 名的参赛学生和指导老师，将受邀参加上海魅力之光暑期核科普研学活动（预计时间 7 月初举行，时间 1 天，地点浙江省海盐县）。

2. 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

为表彰各单位在竞赛活动组织过程中，通过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，组织学生积极参赛，为竞赛活动的推广和成绩的取得做出了重要贡献，主办方将根据参赛学校对于活动的参与和组织成效，评选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。